



Distr.: General
4 April 2014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严格保密

2014年4月2日法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随函转递一份关于叙利亚政权对被囚禁者实行酷刑和即决处决的报告(见附件)。这一报告是2014年1月公开的,是一个由法律、医学和医学照相专家组成的调查委员会编制的,该委员会的主席是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前首席检察官德斯蒙德·达席尔瓦爵士。

该小组所进行的工作依据的是一名已经叛逃的前叙利亚军事警察提供的照片,此人的代号为“凯撒”。从就叙利亚冲突一开始,他就负责拍摄叙利亚政权监狱中死亡的被拘留者的尸体,他们身上有导致其死亡的各种虐待。

已通过深入的专家分析证实了从“凯撒”手中得到的照片的真实性。这些可怕的照片显示,自冲突开始以来,大约11 000名叙利亚人在叙利亚政权的监狱中遭到酷刑,并被执行死刑。

谨请将本函及所附报告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热拉尔·阿罗(签名)



2014年4月2日法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的附件

[原件：英文]

关于被现行的叙利亚政权囚禁者遭受酷刑和死刑的某些证据的公信力的报告

目录

	页次
一. 调查组成员	3
二. 执行摘要	3
三. 导言	4
四. 调查方法	5
五. “凯撒”的证据	6
六. “凯撒”联系人的证据	8
七. 调查组的调查结果	8
八. 结论	11
九. 附录	12

一. 调查组成员

法律组

尊敬的皇家律师德斯蒙德·达席尔瓦爵士(主席)

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前首席检察官。他是联合国秘书长亲自任命的。以这一身份他逮捕了利比里亚总统查尔斯·泰勒。

皇家律师杰弗里·尼斯教授

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前南斯拉夫总统米洛舍维奇案的前首席检察官。

戴维·克兰教授

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第一位首席检察官。他是联合国秘书长亲自任命的。以这一身份他起诉了利比里亚总统查尔斯·泰勒。

法证组

斯图尔特·汉密尔顿博士(荣誉)

联合王国内政部登记的一名法医病理学家

苏珊·布莱克博士教授

解剖和法医人类学教授。认证的法医人类学家。

斯蒂芬·科尔

聪明法证公司(Acume Forensics)技术事务主任和法证图像专家。

二. 执行摘要

这一调查组成员集体拥有起诉战争罪、危害人类罪和其他违反国际法罪行方面的丰富经验。

调查组的任务是确定叙利亚的一名叛逃者的公信力，他在叛逃之前的职业是在叙利亚政府军事警察部门服务。多年来，他一直以这一身份在军事警察部门任职，在任职中，他的任务是给犯罪现场拍照。随着内战的开始，他的工作性质发生了变化。他以及他的同事们现在的职责是拍下和记录那些从拘留场所送至军医院的尸体。

内战开始以来，他拍摄的尸体显示出饥饿、残酷殴打、勒脖子以及其他形式的酷刑和杀害痕迹。

调查组将其代号为“凯撒”的叛逃者，在工作过程中，偷出他和他的同事们拍摄的数万张尸体照片。其他人也偷运出其他类似的图片。总共，迄今这些进程向叙利亚以外地区提供了约 5 万 5 千张(55 000)照片。由于每具尸体拍 4 或 5 张照片，这等于大约 1 万 1 千个(11 000)死亡的被拘留者的照片。

在与“凯撒”进行认真面谈和根据向调查组展示的照片对现有的证据进行评估后，调查组认定，就调查组而言，此人是一个真实和可靠的证人。他没有显示出追求‘轰动效应’的任何迹象，他也没显示出党派性。尽管他支持那些反对现政权者，但调查组感到满意的是，他对他的经历作了诚实的描述。如果他想夸大证据，他会很容易说他实际目击了处决。事实上，他相当直白地说，他从未看到一次处决。还有许多其他原因，促成调查组得出结论，他的证据是可靠的，可以很保险地在日后任何司法程序中据此采取行动。

三. 引言

调查组成员从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前往中东，履行伦敦市的 Carter-Ruck and Co 公司交给他们的任务。

法律组抵达中东之前获得的信息是，一名来自叙利亚的叛逃者当时位于第三国。在叛逃前，他一直在军事警察部门任职。法律组还获悉，约有 5 万 5 千张(55 000)照片，照片所拍摄的是自 2011 年 3 月反对阿萨德政权的起义开始以来遭受叙利亚现政权人员酷刑和杀害的大约 1 万 1 千名(11 000)被拘留者。

调查组了解的情况也是这名叛逃者将被行刑人员的照片拷贝到一个‘闪存卡’(储存卡)中，提供了成千上万的照片。

交给调查组的任务是向叛逃者进行提问，并确定他是否是一名真实、可靠的证人。

2014 年 1 月 12 日、13 日和 18 日约谈了为保护他将其代号为“凯撒”的叛逃者。

证人在向调查组叙述的过程中，谈及他在军事警察部门的工作，并告知小组成员，给受伤或死亡者拍照的任务落在了他所在的科。然而，在反对阿萨德政权的起义开始后，给拘留期间遭受酷刑和被杀害的被拘留者拍照成了常事。给被处决者拍照的原因是双重的：第一，允许在家属不要求见尸体的情况下就可发放死亡证，从而避免当局不得不对有关死亡作出真实解释；第二，确认处决命令已得到执行。“凯撒”未在任何阶段向调查组表示，在发生任何酷刑或处决时他在场。

四. 调查方法

法律方法

鉴于在叙利亚冲突中相互竞争的国家利益和其他利益，调查组成员在处理评价代号为“凯撒”的叛逃者的证据和照片任务时小心谨慎，并保持警惕性，调查组本身不得不防止自己被用作推进某一特定观点的工具。

此外，鉴于事实上这一调查是要评估潜在的证据，如果属实，这些证据揭露了违反国际法的最严重罪行，调查组成员对听到和见到的所有证据进行了严格审查。鉴于所作指控的性质，调查组只是在所涉犯罪最令人信服，并得出不利结论的情况下着手进行调查。

在这方面，调查组得到三名具有丰富经验的法医专家的干练协助，法律组十分感谢其专业精神。

法证方法

斯图尔特·汉密尔顿博士和苏珊·布莱克教授审查了尸体的数码照片。首先，是在专家不知道“凯撒”的证据或他的证据的任何书面描述的情况下审查照片的。评估这些照片是为了了解人身伤害和其他相关特点的证据。了解到据说这些照片是在叙利亚武装冲突时期拍摄的，因此，专家会考虑到由于合法军事行动而明显受伤的可能性。

三十五张照片直接上载到联合王国聪明法证公司一个安全的服务器上，以便数码图像专家斯蒂芬·科尔进行评估。他向调查组确认，这些图像未经数码修改。

在五万五千张(55 000)图片中，二万六千九百四十八张(26 948)是放在审查照片的计算机的多个文件夹内的。调查组感到满意的是，二万六千九百四十八张(26 948)照片中的所有照片是“凯撒”提供的，还有其他两万多张照片中的一些也是他提供的。¹

这些尸体中很大比例显示出下文所界定的极度消瘦的状况：

极度消瘦：一个人要被列为极度消瘦(医学上称为极度瘦弱(cachexia))应该有明显的证据表明，严重的体重过低，并具有诸如下列特征：船状腹部(腹部下陷，股骨突出)、肋骨突出、肢体肌肉衰弱，在某些情况下，下陷和内凹的脸。一个人仅仅看上去“瘦”不足以列入这一类别。

对特定类别的照片使用了下列术语：

¹ 调查组得到这些照片目前的持有者“叙利亚民族运动”的允许调阅了这一段中所提及的照片。

令人信服的遭受创伤的证据：对这一类别的照片，有证据显示遭到由于殴打、捆绑、束缚或其他肉体攻击(但不包括由于合法的作战交火而合理受伤的情况)而造成的人身伤害的证据。这一类别保留给专家感到可以高度肯定性地提交给法院的那类伤害。

有许多尸体有血迹。照片上仅有此类血迹，而没有明显的受伤，不被视为受伤证据；需要有造成流血的相关的伤。

明确的遭受创伤的证据：对这些照片而言，受伤的证据已部分看不清或照片所照伤处不够清晰，不足以高度科学地肯定原因。因此，这些情况表明有关个人存在遭受上文所述创伤的可能性，但“没有令人信服的证据”。

没有明显创伤：照片没有显示可归于上述两类中的任何一类的明显证据。这并不意味着该名个人不曾遭受非法创伤，只不过不能从现有证据中确认这一点。

专家们认为，他们只是审查身体外观结果。他们不能从身体外观确定是否实际发生过酷刑，因为酷刑需要了解施加伤害的人的心态。

对照片进行法医分析的局限性

对照片进行法医专家评估存在某些局限：这些照片不是以调查家庭凶杀案的犯罪现场调查员拍摄证据照片的方式拍摄的，据说这些照片是为了记录有关人员的死亡而拍摄的。因此，这些照片比例尺寸不够小，对个人受伤情况没有近距离拍照。大多数照片没有拍摄死者尸体的背面，因此，无法评估尸体背面是否受伤。

这些照片仅是尸体的外部，所以，内伤或内部自然疾病无法确定。

鉴于调查组所受时间限制，提供照片数量很大，无法就每个人的每张照片呈现的具体伤害作出详细报告。因此，采取了上述分类做法。

五. “凯撒”的证据

这名从叙利亚叛逃的证人一直为叙利亚政府工作，为了保护证人和他的家庭成员，调查组给他一个代号“凯撒”。

调查组让证人看了上面印有他的照片和职务的两张叙利亚身份证。

“凯撒”告诉调查组，在叛逃前，他在军事警察部门工作了大约13年。起初，他的工作涉及到拍摄与普通刑事事项有关的照片，将这些照片送交“司法部”。² 简而言之，他是一名犯罪现场调查员。

² 引用“凯撒”的话用斜体标出。

自从反现政权的内战开始以来，他的工作从犯罪现场和事件拍摄改成“拍摄被杀的被拘留者”。“凯撒”告知调查组，在过去三年里，他与他所在科的其他人的唯一工作是拍摄和记录被杀的被拘留者的尸体。“凯撒”还告诉调查组，他的工作是困难的，引起他本人和他的同事“心理痛苦”。

有关程序是，当被拘留者在拘留场所被杀后，他们的尸体将被送至一个军医院，他与一名医生和一名司法成员一道被派去医院，“凯撒”的分工是拍摄尸体。他告诉调查组，一天有多达 50 具尸体要拍，每具尸体需要 15 至 30 分钟。³

记录这些尸体的目的是确保，没有一具尸体被安保人员送出，并在适当的时候告知被谋杀的被拘留者的家庭成员，每起案例有关人员的死亡原因是“心脏病”或“呼吸问题”，并让有关当局得知，处决已执行。

文件记录的程序是，当一名被拘留者被杀后，每具尸体会会有一个与负责此人的拘留和死亡的安保部门有关的参考号码。当该具尸体被送到军医院时，还会给一个号码，以便虚假地记录，死亡是在医院发生的。一旦尸体被拍摄后，就会拉到一个农村地区埋葬。

由于“凯撒”对正在发生的事情深感关切，他利用一个‘闪存卡’(储存卡)将这些照片拷贝后送给一名可靠的联络人。这些照片还包括那些似乎是被饿死者的照片，还有一些被拍者有在死亡之前遭受酷刑的迹象。事实上，甚至在这些消瘦的尸体上有殴打和烧伤的痕迹。在一些情况下，一些尸体没有眼睛。

“凯撒”和他单位里的人所拍的原始照片连同一份正式报告一道被送去了“军事司法机构”。

当时“凯撒”计划叛逃，他让他科里的人拍一群尸体的照片，以便让有关地点“看上去象一个屠宰场”。他给同事的借口是，拍摄一群尸体是为了，万一他们漏拍一具尸体，他们可以回来找集体照。

“凯撒”告诉调查组，他做所有这一切都是“为了叙利亚和叙利亚人民，以便可以起诉杀人犯，实现正义”。

由于担心自己的生命以及他的直系亲属的生命，“凯撒”告知调查组，他逃离了叙利亚，他描述了他的逃生路线。

³ “凯撒”解释说，随着时间的推移，由于尸体增多，资源缺乏，每具尸体所拍的照片数量减少。法证组注意到每具尸体平均 4 至 5 张照片，确认了这一点。

六. “凯撒”联系人的证词⁴

调查小组还听取了“凯撒”联系人的证据。这位证人为调查小组写下了他的名字。为其自身安全起见，调查组不能公共披露他的名字。

证人证实，他是“凯撒”的姻亲，在反对叙利亚现政权的内战开始五天后离开叙利亚，并与国际人权团体建立了联系。

随后，一个新闻委员会在中东成立，以收集和记录关于叙利亚境内正在发生的事情的材料。

这名证人告知调查组，“凯撒”从早期阶段就与他的团体合作，证人出于这一目的曾在2011年9月或9月前后与“凯撒”联系。据这名证人称，叙利亚政权在反驳该团体所发布信息的真实性，因此“我们开始在该政权内部寻找一个信息来源。在获取关于被拘留者和失踪者的证据方面存在难点。我们必须寻找那些在该政权本身工作而又同情我们事业的人……”。⁵

证人告知调查组，在送出数万张照片之后，“凯撒”开始对其安全感到关切，这名证人和其他人开始为“凯撒”的成功叛逃进行规划。证人描述了“凯撒”如何被偷偷带出叙利亚以及他的家人如何在晚些时候追随其后。证人谈到叛逃过程耗时大约四个月这一情况。

七. 调查组的调查结果

调查组发现，这名代号为“凯撒”的证人不仅可信，而且他的叙述非常有说服力。

“凯撒”关于叙利亚政权需要被杀者照片的叙述完全符合该政权确保杀死被拘留者的命令得到执行的需要。调查组认为，给被杀拍照的需要强有力地指向这样一个事实，即这些杀人行为是有计划、有命令和得到上级指示的。

“凯撒”关于他本人或他所在科一天中经常要为可能高达五十(50)具尸体拍照的证词是证明杀人行为具有计划性的有力证据，调查组本身相信其证词。我们进一步指出，用于确定尸体并在尸体上被拍到的编号系统是证实有组织的杀人形式的证据。

“凯撒”的叙述很清楚地说明，他在拍照时经常看到被拘留者极度消瘦的尸体。的确，那些被杀者极度消瘦的尸体很可能说明饥饿被用作一种酷刑手段。

⁴ 一名叙利亚民族运动成员。

⁵ 引用联系人的话用斜体标出。

那些主管被拘留者的人似乎使用了多种形式的酷刑。一些尸体明显存在明确无误的勒死痕迹。死者生前曾经遭受殴打的痕迹在其尸体上显而易见。

在照片中出现大量没有明显受伤处的年轻人，暗示其死亡是非自然手段造成的。例如，有些尸体存在电刑致伤口迹。我们承认这是一种推测性结论。然而，考虑到所有其他事实，包括这些尸体和其他明显被谋杀者的尸体在一起的事实，对这类照片的审视为这样的结论提供了支持，即这些人命丧于其逮捕者之手。

法证调查结果

法证组共审查了大约五千五百(5 500)张照片。显然，大多数死者被拍了四、五张照片，据此可估计法证组研究了约一千三百(1 300)具个人尸体的照片。

最初以浏览方式审查了两千(2 000)张照片，以便了解伤害的性质和程度，然后又对三千五百(3 500)张照片进行了更详细的审查。

绝大多数是年轻男子的照片，年龄很可能在 20 岁到 40 岁之间，少数人则更可能有 60 岁。其中没有儿童。所看过的照片中只有一具女尸，尸体穿着衣服，没有显示出受伤迹象。这些尸体大多未穿衣服或穿得极少。

在这五千五百(5 500)张照片中，一共对八百三十五(835)名死者的照片进行了详细评估。其中 20%显示遭受创伤的迹象，30%不确定，42%显示极度消瘦的迹象。

- 颈部的索沟是横向的，这不符合典型的吊死情况中索沟压向颈部上方的情况，法证组认为，这种迹象代表勒死。这种类型的勒死与作为一种酷刑手段的勒死相符。在有些死者的照片中，索沟出现在手腕和脚踝上。在一个案例中，一个塑料电缆扎带套在脚踝上，被用作条索。
- 大多数体表平行条状挫伤出现在躯干上，尽管有些出现在四肢上。这些非常符合用棍棒状物体反复打击的效果。
- 还有其他损伤，如挫伤和擦伤，这些基本上是非特异性的，原因是无法推断出具体的致伤工具或机制。
- 存在很高程度的极度消瘦，许多人的照片显示存在变色和溃疡的迹象，主要在足部和小腿部位。这种现象的精确病因还不清楚，原因可能不止一个。可能的解释包括压力效应(压疮)、血管供血不足、使用热或冷的物体造成损伤以及营养状况不良造成的组织分解。
- 必须指出，这些溃疡性病变大多数发生在青年男性身上，用自然原因解释所有这些观测结果是极不可能的。

总体上有证据表明，相当多的死者极度消瘦，不少曾遭到捆绑和(或)遭到棍棒状物体击打。

在审查的案例中只有少数能够看到令人信服的可以解释死亡原因的损伤，但任何对身体背面造成的致命损伤未在照片中反映出来。同样，必须指出，法医小组明确表示，有很多方法可以杀死一个人而留下极少甚至不留下关于致死手段的外部痕迹。

在完成了最初的浏览和对这八百三十五(835)具尸体的照片的更正式的分析之后，又从两个随机选取的文件中抽取了由一百五十(150)名不同个人的照片组成的“样本”进行详细检查。收录了那些尸体清晰可见、大部分身体未被衣服遮蔽的个人照片。按照尸体的解剖部位记录了信息，即头、颈、躯干、上臂、下臂、大腿和小腿/足部。记录了每个部位创伤的类别，包括疤痕、溃疡、体表平行条状挫伤、非特异性损伤和索沟。当尸体上仍存在临时绷带或明显的条索时，也进行了记录。个人是否极度消瘦也作为一个单独的类别加以记录。这一审查的结果列于附录表 1。

样本的结果：

- 这些尸体的脸部只存在非特异性损伤。6 在 24%的样本(36 名个人)中可看到这些损伤。
- 19%的人的颈部照片显示出非特异性损伤，16%显示出颈部索沟。法医组认为，这些索沟可能与致命性或非致命性勒死的痕迹相符。这些印痕似乎不符合绞刑的痕迹，而且在一个案例中，存在一条典型条索(图 5)。
- 躯干照片显示，1%的案例存在疤痕，1%的案例存在溃疡，5%的案例存在体表平行条状挫伤。
- 在臂和前臂的照片中看到的大多数损伤都是非特异性的(分别为 10%和 7%)，1%的案例在臂部显示体表平行条状挫伤，11%在腕部显示索沟痕迹。
- 大腿的照片显示，有些案例存在溃疡(10%)并伴有疤痕(5%)和体表平行条状(1%)。
- 所审查的大多数照片都显示出小腿/足部的溃疡(55%)，7 %显示出疤痕，6%显示出非特异性损伤。

⁶ 出于安全和隐私目的，本文件附录 A 中所显示的照片已经去除了脸或其他可能识别身份的特征(调查组完整查看了这些照片)。

⁷ 见附录 B 表 2。

- 3%的照片中小腿部位发现明显的条索；9%的照片中出现绷带，大部分看上去像临时性的。
- 只有 5%的尸体照片未显示出明显的损伤或极度消瘦迹象。
- 62%的死者照片显示极度消瘦。

八. 结论

- 调查组确信，根据其已审查的材料，存在明确证据，可使一个法院的真相裁判庭相信，叙利亚政府人员对被拘留者实施了有计划的酷刑和杀害。
- 这种证据将支持对叙利亚现政权危害人类罪的调查结果。
- 这种证据还将支持对叙利亚现政权战争罪的调查结果。

尊敬的皇家律师德斯蒙德·达度尔瓦爵士(主席)

戴维·克兰教授

皇家律师杰弗里·尼斯教授

九. 附录

- A. 一些选定的照片样本
- B. 样本结果表
- C. 法医术语词汇

附录A. 一些选定的照片样本⁸



图 1——极度消瘦的遗骸



图 2——两具遗骸极度消瘦的状况。另外注意小腿和脚踝部位溃疡和变色的程度。

⁸ 调查小组查看的图片目前由叙利亚民族运动持有。



图3——颈部前表面的横向索沟



图4——颈部带图案的索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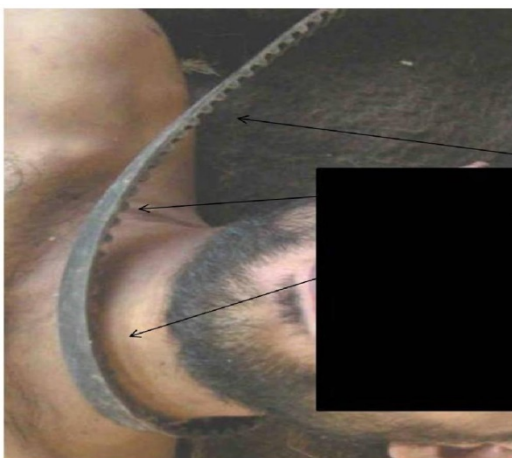


图5——颈上的带状物，其脊形图案与图4中另一人身上的索沟非常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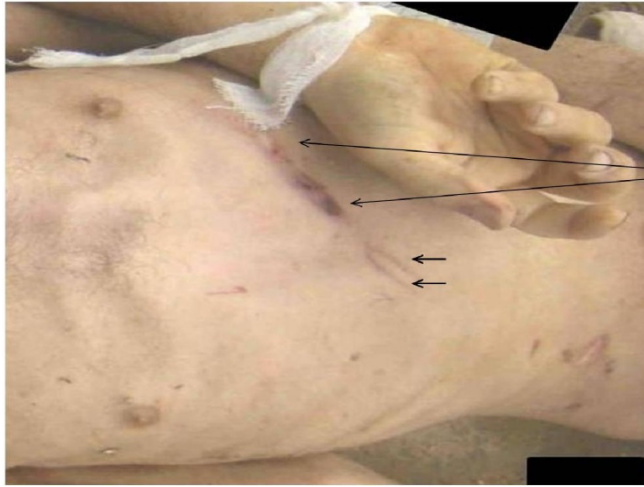


图 6——极度消瘦的个人，下胸壁存在体表平行条状挫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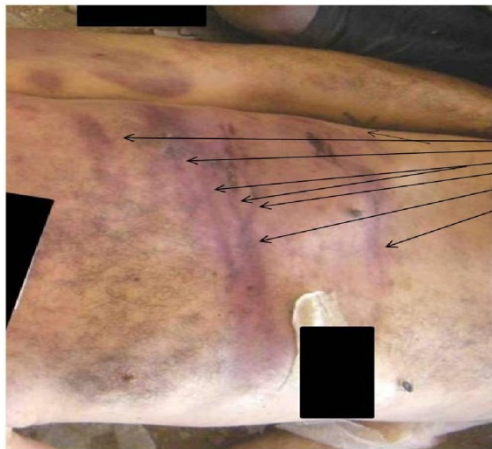


图 7——前胸和腹壁存在体表平行条状挫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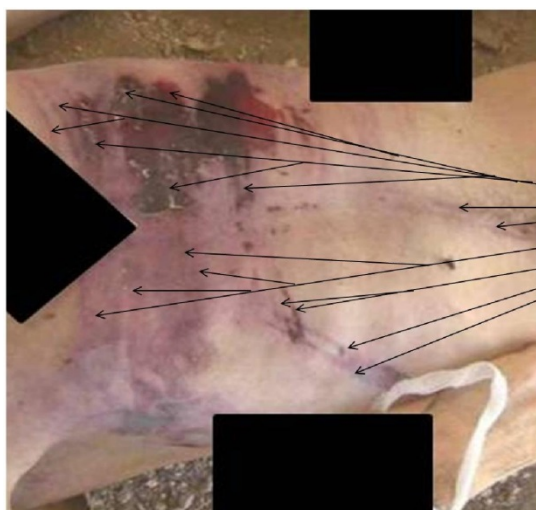


图 8——前胸和腹壁存在体表平行条状挫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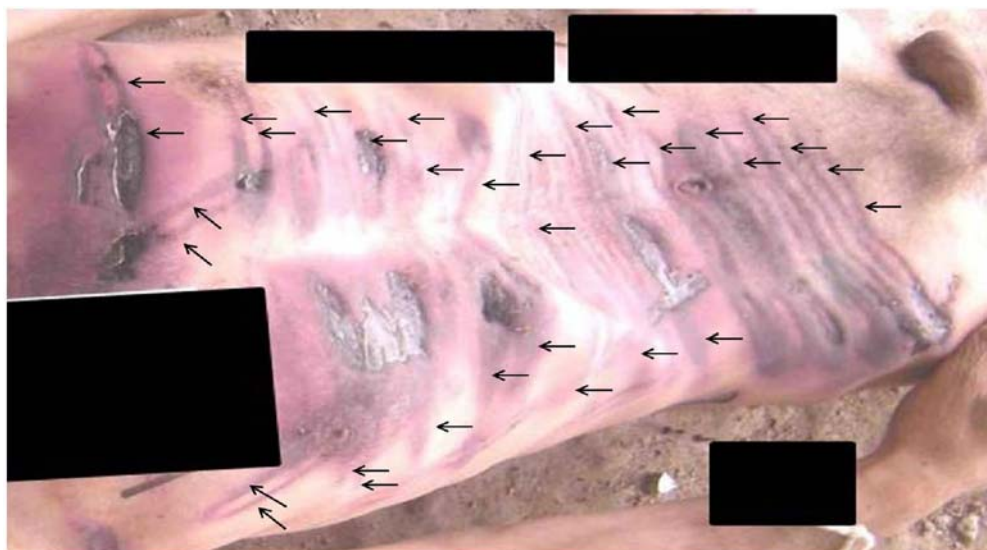


图 9——前胸和腹壁存在体表平行条状挫伤(如箭头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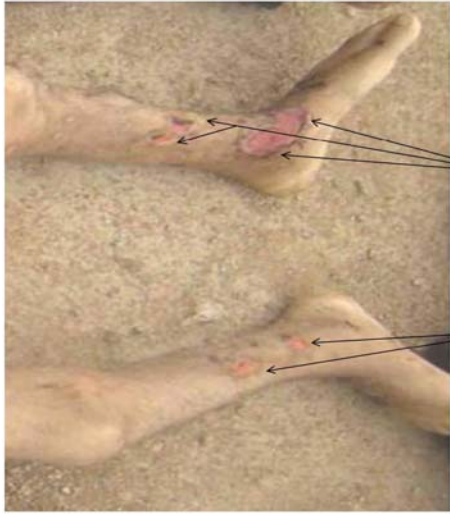


图 10——小腿下端和足部的溃疡

附录 B. 样本结果表

身体部位	受伤类型	人数	占总人数百分比
面部	非特异性	36	24%
颈部	非特异性	28	19%
	索沟	24	16%
躯干	非特异性	27	18%
	体表平行条状挫伤	7	5%
	疤痕	2	1%
	溃疡	1	1%
臂部	非特异性	15	10%
	体表平行条状挫伤	2	1%
	溃疡	1	1%
前臂	非特异性	11	7%
	索沟	11	7%
	溃疡	4	3%
大腿	溃疡	15	10%
	非特异性	8	5%
	疤痕	8	5%
	体表平行条状挫伤	2	1%
小腿	溃疡	82	55%
	疤痕	14	9%
	绷带	14	9%
	非特异性	9	6%
	索沟		3%
零损伤		8	5%
极度消瘦		93	62%

表 1 由 150 人组成的样本记录到的损伤类型汇总。

损伤类型	总数
面部	36
颈部	52
躯干	37
臂部	18
前臂	26
大腿	33
小腿	110

表 2 每个部位发生损伤的总数。

斯图尔特·汉密顿博士(荣誉)

苏珊·布莱克博士教授

附录 C. 法医学词汇表

许多法证术语被法医病理家和人类学家以特定的方式使用。为明晰起见，现确定如下。

挫伤：挫伤是血液从受损的血管中渗漏所产生的结果。在受到撞击(身体撞击物体或身体遭到物体打击)或诸如紧握这样的压迫时最常见。许多挫伤在尺寸和形状上相对而言不具有特异性，但有些则可能再现致伤物的形状。例如，索沟和鞋痕。

体表平行条状挫伤：由棍棒状物体打击产生的一种特殊类型的挫伤。这样的打击在致伤物边缘处拉伸和损伤血管并产生平行条状挫伤。

擦伤：擦伤(“抓痕”或“擦痕”)是作用于皮肤上的剪切力去除表层皮肤的典型结果。

挫裂创：挫裂创是由钝器伤压碎和撕裂皮肤导致的。在技术术语中，锐器产生切创，而不是挫裂创。

枪弹创：这是由于子弹穿过身体产生的一种特殊形式的挫裂创。当发射体进入身体时产生入口创。如果发射体又离开身体，则产生出口创。

血液坠积：又称为尸斑。人死后，血液在重力作用下坠积于尸体低下部位，产生紫色-粉红色的变色斑痕。如果尸体很快被移动，血液会随着新的位置流动，但一段时间以后，血液坠积会使皮肤永久变色(指血液坠积变得“固定”)。

尸体腐败：死亡后尸体退化的过程。腐败和干尸化是两种主要形式。

溃疡：(皮肤)上皮表面的缺损。可由很多潜在原因导致。